

践行初心使命 勇于担当作为

侯新民：从军人到警察 不变的是忠诚和坚守

□ 郭晋

年逾半百的侯新民是一名普通的人民警察，警容整洁，精神饱满，言语之间朴实低调，却时刻牢记使命，严于律己，这是笔者对他的第一印象。

弹指之间，今年已是侯新民在交城县看守所从事监管工作的第21个年头。从2000年走出军营的那一刻，他告别了16年的军旅生涯，转业到了交城县公安局，从军营到警营，从正营长级到普通监管民警，流逝的是时光，不变的是军人的忠诚和坚守。

到岗之后，他发扬在部队吃苦耐劳、勇于奉献的精神，保持部队铁的纪律和优良的作风，先后完成了从营职军官到普通民警，再到副所长、指导员不同岗位的坚守与蜕变。

工作之余，老民警们讲起“侯导”的故事，令笔者感触颇多。

20年前的旧看守所不比现在，两名民警看守着一百多名在押人员，一串监室钥匙可能就是“侯导”上班的全部家当。因为没有监控，所以值班民警只能靠两眼和双脚去完成一天的工作。当时侯新民作为内值班民警，除了谈话教育、深挖犯罪等这些本职工作，他还要一天无数次地去巡查每个监室，去捕捉每一名在押人员一丝一毫的变化。为了防止各种意外事故的发生，每次接班他都要提前半小时进入监区巡视，确保掌握第一手情况，第一时间解决问题；每次

交班他都要将自己班内发现还没有解决的问题逐一交代，做到无缝对接，严防脱管、漏管。正是有了他这日复一日地执着与事必躬亲的坚持，才有了他从事监管工作21年无事故的优异成绩。他日复一日用脚步丈量监区内每一个角落的画面也成为同事最深刻的记忆。

“今天的监管工作插上了信息化的翅膀，方方面面有了飞跃式的发展，但不管怎么变，忠诚和坚守不会变。”侯新民告诉笔者。

他是这样说的也是这样做的。现在的侯新民每天来到办公室的第一件事依然是：回放全方位无死角的高清监控，查看在押人员生活情况，查看值班民警履职情况，紧盯监控画面，仔细巡视监区每一个角落。他用自己的职业敏感性，慎终如始地继续着这些我们看似乏味的工作。无论是万家灯火的平日，还是普天同庆的欢聚时，没有厌倦，更没有牢骚和抱怨，脚踏实地，始终如一地坚守着平凡岗位，为确保交城县看守所安全无事故奉献着自己的光和热，从他身上，我们看到了军人的本色，一个监管民警的平凡壮举。

“监管无小事，无论哪个时候，思想上都不能麻痹大意，心存侥幸”。这是“侯导”常挂在嘴边的一句话。

在一次例行查监过程中，一名在押人员苟某的脸色异常，由于苟某有轻微智力障碍，对身

体的不适不善于表达，同监室在押人员也没有报告，但是细心的侯导还是发现了问题。经与驻所医生沟通，他立即同所长牛永旺商量，决定将其马上送医救治。经诊断，苟某身患多种疾病，已有生命危险，因为送医及时才转危为安。在日常工作中，侯新民工作严谨细致，有着比常人更加锐利的火眼金睛，总是不放过任何一个细节，凭着一股认真劲儿令极少数躁动的在押人员闻风丧胆。他先后发现在押人员私藏有重大安全隐患的违禁品十余次，为确保监所安全稳定做出巨大的贡献。

疫情期间，侯新民更是不顾他已经56岁，年龄偏大，毅然决然地进入封闭工作模式，全天24小时驻所工作，全身心投入到监所抗疫一线，成为了全体民警心中的榜样。驻所后，他带领封闭执勤民警严格落实监所疫情防控和监管安全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决策部署，无论从整体把握到细节落实，都争取做到细致入微，用执着的坚守和无私的奉献践行一名退役军人的铮铮誓言和使命担当。

青丝转白发，在滚滚历史长河中，21年只是沧海一粟，但对于一个人来说却是一生的事业和追求。“如果有人问我，你为什么会把豪情铁骨、一腔热血全部倾注于监管工作呢？我可以响亮地回答，这就是军队留给我最宝贵的财富——忠诚和坚守。”侯新民深有感慨道。

市农业农村局 开展「422」脱贫攻坚 「讲帮树」交总账行动

本报讯 为认真贯彻落实市委脱贫攻坚决战决胜总体部署要求，近日，市农业农村局按照帮扶力量、投入、时间、力度“四个不减”原则，采用不划阶段、不分环节、贯穿全年方式，全面开展“422”脱贫攻坚“讲帮树”交总账行动。

“4”即开展四个政策宣讲。按照领导班子成员和科室负责人带头讲、第一书记经常讲、下乡工作队员轮流讲、结对帮扶责任人反复讲要求，一是宣讲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工作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省市脱贫攻坚决策部署；二是宣讲市直各单位、各县市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脱贫攻坚工作的新举措好办法；三是宣讲实践证明行之有效的实用技术和生产技能；四是宣讲基层扶贫干部的典型事迹和贫困群众艰苦奋斗的感人故事。

“2”即开展两个结对帮扶。一是局党组和帮扶村党组织结对帮扶，帮助贫困村党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深化“五个一”行动，即与贫困村党支部联合召开一次组织生活会，“七一”期间共同组织一次纪念活动，慰问一次贫困老党员、困难党员，落实一批帮扶措施，选树一名帮扶先进；协助贫困村做好特色产业发展、有机旱作农业推广、村级集体经济建设、农产品产销对接等农村经济发展规划；引导贫困村深挖自身优势和发展潜力，多措并举增加群众收入，实现可持续发展。二是党员干部和贫困户结对帮扶，在“一户一策”基础上，理清帮扶计划，明确帮扶重点，围绕“思想、观念、信心”“知识、技术、思路”开展深度帮扶，开展民情家访、心理疏导、助耕帮收、扶贫济困，有效增强贫困户脱贫致富奔小康的内生动力。

“2”即开展两个典型选树。一是着力选树一批在急难险重任务面前认真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按照中央、省委、市委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决策部署，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认真履行“单位包村、干部驻村”工作职责，助力定点帮扶的贫困村摘帽、贫困户脱贫且成效显著，并得到帮扶村干部群众高度认可的先进集体。二是在脱贫攻坚一线，在帮扶工作岗位上，选树一批把扶贫职责扛在肩上，“干”字当头，用实际行动践行忠诚干净担当，工作实绩突出、社会认同度高、各方评价好的机关党员、干部。

(薛锦红 王刚)

关于规范教师 做微商的建议

文水县政协委员、文水县政协副主席张建英，文水县政协信息中心主任成欢，文水县政协委员、文水县章多学校校长成静反映：当前，随着微商的兴起，不少在编教师也加入其中。从教师职业的特殊性来说，以营利为目的的微商形象与以育人为职责的教师职业形象是不和谐的，而且还会占据教师大量时间和精力。由于国家也没有明确规定教师不能做微商，因此，主管部门不能简单“一刀切”的禁止，而是要结合实际采取相应措施逐步予以规范。

为此建议：

一是实行申报登记制度。所在学校要强化纪律约束，动员从事微商的教师主动申报，登记在册，方便监管。

二是建立负面清单制度。教育主管部门加强调查研究，对可以从事的商品类型、在线售卖对象以及时间段等列出负面清单，让教师在允许范围内做微商。

三是加强教学管理。所在学校要重点加强对做微商教师的备课、授课以及批改作业等情况进行定期抽查，特别要加强对在校期间手机使用的监管。同时坚持成绩导向，结合学期中考、终考科目考试情况，对科目成绩明显滑坡的教师进行约谈甚至批评教育。

四是强化监督检查。地方教育主管部门要定期或不定期对做微商的教师发布商品信息和在线交流等情况进行随机抽查，并搭建举报反映平台，让社会尤其是学生家长共同参与监督当中，对发现和举报反映违反负面清单的行为，待调查核实后及时给予提醒、制止、惩处。



近日，方山县圪洞镇郭家湾村党支部、村委会分别将“精准扶贫显人间大爱，服务百姓展纪检风采”“心系群众排忧解难，扶贫帮困暖民心”两面锦旗送给方山县纪委和县纪委扶贫工作队，印证了方山县纪委帮扶人员脚踏泥土，时刻为民排忧解难的工作作风。图为县纪委主持日常工作的副书记赵凤萍深入到郭家湾村征求贫困户对帮扶工作的意见。

李乃全 闫新明 摄

交城县市场监管局

查处两户无照无证小餐饮店

本报讯（记者 曹永亮 通讯员 张岩）近日，交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查处国道旁两户无证照小餐饮店。

近日，交城县市场监管局夏家营工商所、食药监管站在辖区内巡查中发现，新307国道边有两户移动式小餐饮店正在营业，遂入户进行了检查。经查，这两户经营店均未取得《营业执照》和《食品小经营店备案证》，涉嫌违法经营；且经营

地址紧临国道，存在安全隐患，也不符合工业园区建设规划和环保要求。监管人员立即对经营者下达了责令整改通知，要求其在规定期限内重新选址，完善经营条件，经监管部门核查合格并依法取得经营资质后方可营业。

据悉，该局当前正在积极开展“巩固和深化专项整治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工作，上述巡查中发

现的违法经营行为存在侵害群众利益的隐患，群众在这类无照无证场所消费，合法权益难以得到有效保障，必须依法查处取缔。该局将持续强化民生领域安全风险防控，巩固漠视侵害群众利益专项整治成果，指导各类市场主体积极参与到“零上访零事故零案件”创建活动中，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

社情



民意